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真：02-33437894
聯絡人：段沛青
聯絡電話：02-33437917

受文者：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5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台環字第0950170151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原函影本（170151.TI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檢送「中華民國96年1月1日起民眾
主動報繳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數額及發放標準」公告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該署95年11月13日環署基字第095008991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部屬機關學校

副本：本部環保小組

95/11/14
15:22:36

裝

訂

線